

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上學期資訊學藝競賽比賽辦法

壹、目的：鼓勵學生利用小程式互動學習，提升學生資訊素養及興趣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

參、活動方式：

一、比賽項目：

- (1)三年級電腦打字比賽
- (2)四年級電腦文書比賽
- (3)五年級簡報設計比賽
- (4)六年級程式設計比賽。

二、比賽方式：

- (一) 先請電腦課老師於上課時公佈比賽使用之程式，讓學生可以先練習使用。
- (二) 各班利用電腦課先進行班級預賽，由電腦課任課老師選出班上前兩名同學參加全校決賽。
- (三) 各班前兩名同學集體同一時間進行決賽。

三、比賽地點：三年級在406電腦教室，四年級在405電腦教室，五年級在405電腦教室、六年級在406電腦教室。

四、比賽題目由資訊組於比賽當天公佈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所有學生。

伍、決賽日期：

三年級於112年12月26日（二）12:40~13：30於406電腦教室

四年級於112年12月26日（二）12:40~13：30於405電腦教室

五年級於112年12月28日（四）12:40~13：30於405電腦教室

六年級於112年12月28日（四）12:40~13：30於406電腦教室

陸、獎勵辦法：

決賽視情況取特優、優等及佳作數名公開頒獎，並將成績在本校網站上公告。

柒、經費來源：由本校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。

捌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